

证券代码：430396

证券简称：亿汇达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## 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19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哈尔滨高开区迎宾路集中区鄱阳东路 5 号公司会议室。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韩言广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4,841,602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0.25%。

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#### 1、 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现公司已形成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见2017年4月27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n](http://www.neeq.cn) 上的《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4）、《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3）。

#### 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841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、 议案内容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结合2016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董事会拟定《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2016年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#### 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841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。结合 2016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监事会拟定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16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841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**(四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编制了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841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**(五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总体发展战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经管理层讨论，制定了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841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，详见 2017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n](http://www.neeq.cn) 上的《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6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759,3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韩言广、韩晓轩回避表决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同意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841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**三、律师见证情况**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杨继红、陈波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

《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哈尔滨亿汇达电气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9 日